

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今年来，区应急局坚持创先争优，积极推动示范亮点工作，一是区应急局被省地震局评为全省防震减灾先进集体；二是区应急管理综合执法大队被省总工会评为全省“工人先锋号”；三是区应急局被省应急厅评为全省应急管理系统办公室工作先进集体；四是顺利通过首批全国综合减灾示范县创建试点省市联合验收和国家现场验收评估；五是积极争取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先进集体，目前已被通过国家初审，预计1月底颁布正式文件；六是区应急管理局被市安委办评为全市安全生产三年行动先进集体。2023年前三季度，在全市八个方面重点工作季度考核中，分别名列全市第二第六第三名。

（一）主要职责

1、贯彻国家和省、市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相关工作制度，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2、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园区）和区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3、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4、负责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地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

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街道（园区）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5、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按照相关规定，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7、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8、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导街道（园区）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9、依法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园区）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10、指导协调全区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1、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和省、市、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2、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级部门和街道（园区）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3、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14、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5、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1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9、职能转变。区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区级应急指挥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

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20、有关职责分工1. 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灞桥分局、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和综合执法局（区林业局、区水务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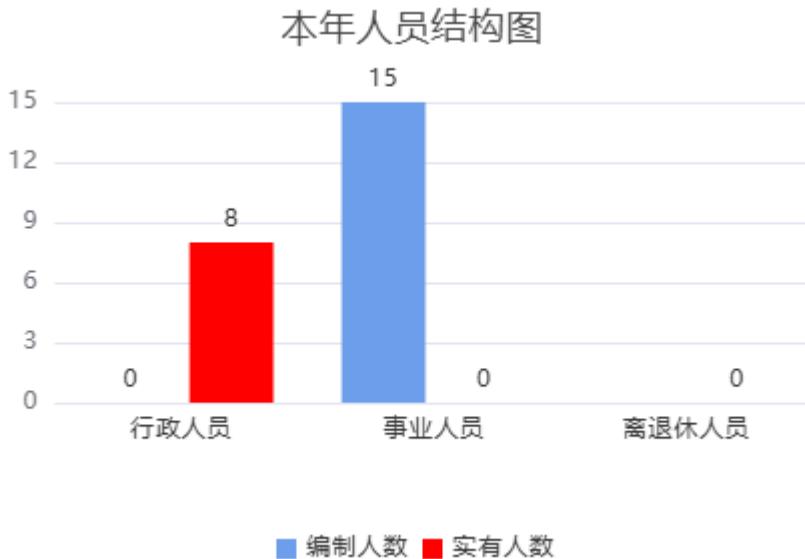
本单位内设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灞桥区应急管理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8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3.0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0.29万元，下降0.2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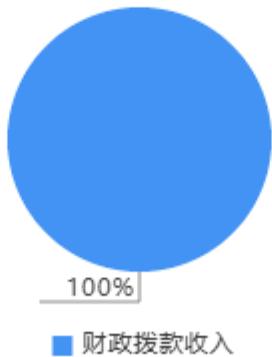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33.0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3.05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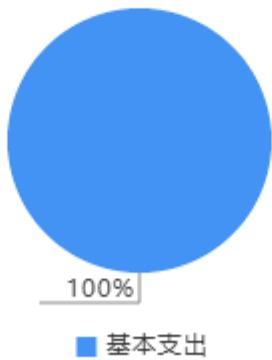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33.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05万元，占10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33.0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0.29万元，下降0.2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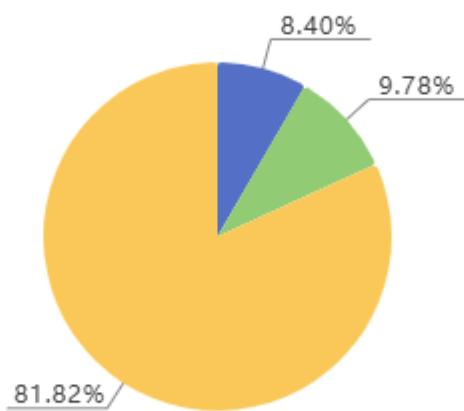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47.30万元，支出决算133.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0.29万元，下降0.2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住房保障支出 ■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53万元，支出决算11.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02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建设。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4.28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请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4.43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4.61万元，支出决算13.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114.44万元，支出决算107.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3.0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 (一) 人员经费1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
- (二) 公用经费10.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及取得成效，完成了局机关委托的全年执法任务。

(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3，全年预算数147.3万元，全年执行数133.0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0.32%。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完成了局机关委托的执法任务。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费用支出	完成	11	11	0	10.05	10.05	0	-	91.36%	-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	工资福利指出	完成	136.29	136.29	0	123	123	0	-	90.24%	-	
	0	0	0	0	0	0	0	0	-	0	-	
金额合计			147.29	147.29	0	133.05	133.05	0	30	90.33%	3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应急局正常运转，实现全年工作目标 目标2：按照我局工作只能完成全年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增强应急救援能力，提高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完成全年安全生产工作，促进辖区企业安全生产事故逐年降低，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完成全年防汛工作，确保我区汛期安全平稳，完成全年地震工作能力建设，提高应对自然灾害的能力，继续完善我区救灾能力建设（物资储备，救援队伍），确保救灾及时高效。						目标1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目标2完成情况：基本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机构人员：在职；		合计8人，在职8人		合计8人，在职8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及公用经费控制率		小于等于100%； 小于等于100%		小于等于100%； 小于等于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2：执法能力		逐年提高		逐年提高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率		100%		未完成		5	3			
	效益指标(30分)	指标2：事故处置率		及时		及时		5		5	5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人员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147.3		133.05		5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降低全年事故发生率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5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年度工作计划与三定方案的一致性、合理性		一致、合理		一致、合理		5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2：执行年度		全年		全年		10		10	10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代管单位。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353276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08.8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0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33.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33.05	总计	60	13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05	133.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	11.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	1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8	1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1	13.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1	13.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1	13.0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8.86	108.86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108.86	108.86						
2240101	行政运行	1.05	1.05						
2240150	事业运行	107.81	107.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05	133.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	11.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	1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8	1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1	13.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1	13.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1	13.0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8.86	108.86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108.86	108.86				
2240101	行政运行	1.05	1.05				
2240150	事业运行	107.81	107.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18	11.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1	13.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8.86	108.8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05	133.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133.05	合计	64	133.05	133.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3.05	133.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	11.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	11.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8	1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1	13.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1	13.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1	13.0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8.86	108.86	
22401	应急管理工作	108.86	108.86	
2240101	行政运行	1.05	1.05	
2240150	事业运行	107.81	107.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58	30201	办公费	2.0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33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7.84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8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1.6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06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22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3.00			公用经费合计			10.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灞桥区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